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
政府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

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巩固和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把握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充分发挥党统揽全局的核心领导作用。2. 完善党政组织功能，强化对干部的监督、教育和管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建立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管理体制。3. 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农村基层政权建设，推动基层民主建设。加强农村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法制建设，坚持依法行政，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农村党员队伍建设。做好镇人大、群团、国防教育、兵役、民兵等工作。指导农村自治，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事务管理，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镇、村政务、党务、财务公开，增强农村社会自治功能。4. 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坚持科学发展，积极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做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培育主导产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和特色经济，促进现代农业发展。建立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完善市场经济体系，抓好招商引资，做好劳务输出转移，引导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推动经济发展，促进农民增收。坚持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稳定和完善土地承包关系，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引导农民珍惜土地、增加投入，发展集约经营。落实强农惠农措施，确保农民受益。5. 完善公共服务水平，科学制定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开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实施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做好公共设

施、水利设施的管理，开展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6. 规范政务服务，推动综合行政执法。完善镇政务服务，推动政务服务向村级延伸。改进工作方式，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的手段进行综合管理，强化示范、引导、服务、协调功能，转变工作职能，创新工作机制，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办事。7.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建立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强化突发事件预警和管理，提高危机处置能力。依法打击刑事犯罪，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做好农村信访工作。协助县有关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市场监管、劳动监察、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开展民兵预备役、征兵和战时民兵动员，做好民兵集训工作，确保农村社会稳定。8. 做好社会事务各项工作。落实生育基本国策，推进优生优育，稳定农村低生育水平。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推动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体系建设，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发展农村体育事业，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发展农村老龄服务，做好农村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工作。做好防灾减灾、五保供养、优抚安置、低保、扶贫救济、社会保障和其他社会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9. 加强对镇事业单位的管理，协同主管单位抓好其他派驻事业站所的管理。10. 承办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

单位编制数93，实有人数155人，其中：在职125人，增加1人；退休30人，减少2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031.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6.3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31.7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031.7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4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92.27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92.2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2.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392.27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4424.03	支 出 总 计	4424.03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6.38	2256.38	2256.38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37.38	1937.38	1937.3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522.31	1522.31	1522.31								
201	03	50	事业运行	415.07	415.07	415.07								
201	32		组织事务	319.00	319.00	319.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9.00	319.00	319.0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240.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16	240.16	240.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8	38.68	38.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48	201.48	201.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40	363.40	363.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40	363.40	363.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71	344.71	344.7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 款（补 助）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18.69	18.69	18.69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 坚成果衔接 乡村振兴	800.00	800.00		8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800.00	800.00		800.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 革	200.00	200.00		20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 事业建设的 补助	200.00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71.82	171.82	171.8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补 助）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21	02		住房改革支 出	171.82	171.82	171.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1.82	171.82	171.82								
229			其他支出	392.27									392.27	
229	99		其他支出	392.27									392.27	
229	99	99	其他支出	392.27									392.27	
			合计	4424.0 3	4031.7 6	3031.7 6	1000.0 0						392.27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6.38	1937.38	319.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37.38	1937.3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522.31	1522.31	
201	03	50	事业运行	415.07	415.07	
201	32		组织事务	319.00		319.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9.00		3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16	240.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8	38.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48	201.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40	363.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40	363.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71	344.7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9	18.69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0		8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800.00		800.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200.00		20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171.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82	171.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1.82	171.82	
229			其他支出	392.27	131.76	260.51
229	99		其他支出	392.27	131.76	260.51
229	99	99	其他支出	392.27	131.76	260.51
			合计	4424.03	2844.52	1579.5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031.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6.38	2256.38		
一般公共预算	4031.7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40	363.4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171.8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031.76	支出总计	4031.76	4031.7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6.38	1937.38	319.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37.38	1937.3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522.31	1522.31	
201	03	50	事业运行	415.07	415.07	
201	32		组织事务	319.00		319.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19.00		3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16	240.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68	38.6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48	201.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40	363.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40	363.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71	344.7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69	18.69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0		8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800.00		800.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200.00		20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171.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82	171.8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1.82	171.82	
			合计	4031.76	2712.76	1319.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72.17	2572.17	
301	01	基本工资	446.25	446.25	
301	02	津贴补贴	670.03	670.03	
301	03	奖金	368.94	368.94	
301	07	绩效工资	83.87	83.8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201.48	201.4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	344.71	344.7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18.69	18.6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5.60	5.6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71.82	171.8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260.78	260.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62		71.62
302	01	办公费	21.96		21.96
302	05	水费	2.44		2.44
302	06	电费	3.66		3.66
302	07	邮电费	7.94		7.94
302	08	取暖费	18.00		18.00
302	11	差旅费	9.76		9.7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6.30		6.3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1.56		1.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68.97	68.97	
303	02	退休费	37.12	37.12	
303	04	抚恤金	16.30	16.30	
303	05	生活补助	15.55	15.55	
		合计	2712.76	2641.14	71.6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9.00		319.00									
201	32		组织事务		319.00		319.0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村级支出	319.00		319.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0					8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乌恰镇种植业配套建设项目	800.00					800.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200.00					20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024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200.00					20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319.00		319.00			100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30	6.3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6.30	6.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30	6.3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英吉沙县 2023 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	147.01	147.01			147.01				
2023 年 9 月-2024 年 2 月访惠聚工作补贴	131.76	131.76	131.76			131.76			
英吉沙县 2023 年乡镇“五小”工程	113.50	113.50			113.50				
合计	392.27	392.27	131.76		260.51	131.76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424.0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收入预算 4424.0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031.76 万元，占 68.53%，比上年预算增加 94.08 万元，增长 3.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基础绩效奖、绩效改革等相关工资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及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000 万元，占 22.6%，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其中 200 万元是 2024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该项目资金我镇未被评选成功，后期全部调出），800 万元用于我镇种植业配套建设。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92.27 万元，占 8.87%，比上年预算增加 389.69 万元，增长 15104.26%，主要原因是：2024 年结转“五小”工程建设项目、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2023 年 9 月-2024 年 2 月驻村工作补贴。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4424.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844.52 万元，占 64.3%，比上年预算增加 283.84 万元，增长 11.0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基础绩效奖、绩效改革等相关工资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及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1579.51 万元，占 35.7%，比上年预算增加 1199.93 万元，增长 316.12%，主要原因是：新增 2024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该项目资金我镇未被评选成功，后期全部调出）、种植业配套建设、2024 年结转“五小”工程建设项目、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2023 年 9 月-2024 年 2 月驻村工作补贴项目资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31.7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31.7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6.3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和公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退休人员经费；卫生健康支出 363.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等；农林水支出 1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住房保障支出 171.8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031.7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712.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2.08 万元，增长 5.94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基础绩效奖、绩效改革等相关工资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增加及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项目支出 13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42 万元，增长 249.8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256.38 万元，占 55.9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0.16 万元，占 5.96%。
3. 卫生健康支出（类）363.40 万元，占 9.01%。
4. 农林水支出（类）1000.00 万元，占 24.8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171.82万元，占4.2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522.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6.32万元，下降11.94%，主要原因是：我镇在职人员职级调整，四级主任科员及以上调出较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经费减少，预算数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415.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95万元，增长25.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基础绩效奖、绩效改革等相关工资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及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预算数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1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8万元，下降15.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村级支出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38.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22万元，增长80.24%，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退休人员根据工资政策变化等致使离退休费和生活补助费用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01.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35万元，增长2.7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基础绩效奖、绩效改革等相关工资政策发生变化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数为344.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9.36万元,增长261.5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基础绩效奖、绩效改革等相关工资政策发生变化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年预算数为18.6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3万元,下降18.7%,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不再安排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数减少。

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 2024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种植业配套建设项目,预算数增加。

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 2024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4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预算数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数为171.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82万元,增长4.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基础绩效奖、绩效改革等相关工资政策发生变化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公积金基数增加,干部职工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12.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41.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71.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村级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组发【2016】22 号、财农【2020】4 号

预算安排规模：31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我镇共 29 个行政村，每个村 11 万元，共计 31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乌恰镇种植业配套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振【2023】41 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我镇种植业配套建设 8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2024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英财农【2024】1 号——《关于支付 2024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200 万元是 2024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该项目资金我镇未被评选成功，后期全部调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较去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392.2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92.27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英吉沙县 2023 年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 147.01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项目；

2. 2023 年 9 月-2024 年 2 月访惠聚工作补贴 131.7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访驻村工作队补贴；

3. 英吉沙县 2023 年乡镇“五小”工程 113.5 万元，主要用于：英吉沙县 2023 年乡镇“五小”工程建设项目。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1.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18 万元，下降 6.7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9.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3.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00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9.13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9.1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6369.00 平方米，价值 244.05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4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4424.03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1319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单位联系人	买买提艾力·艾尔肯	联系电话：	18699899456
年度绩效目标	<p>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忠诚核心、拥戴核心、维护核心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切实把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在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行动上来，体现在履职尽责、做好本职工作的实效上来，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以高度的政治自觉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提供坚强保障。强化理论武装，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我们一切工作的思想旗帜，完善落实“第一议题”“常设议题”和常态化学习机制，矢志不渝做党的创新理论的坚定信仰者、坚决捍卫者、忠实实践者。坚定政治方向，深刻认识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是引领乌恰工作在错综复杂中守正创新、在矛盾风险中胜利前进的强大思想武器，统筹发展和安全，抓实抓细事关长治久安的根本性、基础性、长远性工作，推动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形成生动乌恰实践。</p> <p>一是坚持粮食安全是第一要务。乌恰镇对充分认识粮食安全工作的重要性，提前谋划，对全镇2023-2024年小麦种植计划进行全面摸排，初步确定小麦计划种植面积3.5万亩，其中高标准农田节水灌溉面积12580亩，按照种植计划，储备小麦种子622吨，推广新冬60小麦品种5158亩，中麦578小麦品种778亩，新冬62小麦品种710亩。另外，征求广大群众的种植意向，2024年计划正播玉米2552亩，黄豆2178亩，红薯1077亩。</p> <p>二是以加快发展特色种植业为主攻方向，种植业结构不断优化提升。通过宣传引导群众，合理布局，以市场为导向，因地制宜，发挥地域优势，科学规划布局，通过引进试种各类新品作物，引导农民积极发展特色经济作物种植，使特色农业成为农民增收的新亮点。充分利用林下空间，2023年全镇计划林下特色经济作物种植面积预计达到10912亩，其中高辣椒面积9412亩，万寿菊1500亩。</p> <p>三是提升就业服务水平，具备转移就业劳动力19532人，已实现全部就业。按照区域划分：县内就业12407人、县外地区内就业2203人、地区外疆内就业3613人、向兵团转移就业157人、疆外就业1152人。按照就业类别划分：一产就业6835人、二产就业2754人、三产就业5405人、公益性岗位480人、生态补偿就业119人、政府购买服务1069人、自主创业就业1923人、体制内947人。在县外务工的比例是36.48%，在本乡务工的有6322人，返乡回流的极个别，回来以后这些人一是因有在外就业的优势，能够快速重新找到新的工作，二是通过在外就业掌握的技术，返回辖区以后自主创业。</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1392.27	
			本级安排	3031.76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3.5 万亩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特色产业种植面积	>=10912 亩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提升转移就业能力	>=19532 人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村级支出			项目负责人		杜佳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19	其中:财政拨款	31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资 319 万元,用于保障乌恰镇 29 个行政村正常运转。主要分为办公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取暖费支出等。通过此项目的实施,可以很大程度上提高村级服务能力。受益行政村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45657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乌恰镇村级运转经费成本(万元/村)	≤11 万元/村	预算支出标准	-	20	按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行政村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2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2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1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乌恰镇人民政府单位

2024年02月20日